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 20330 号
(第一页, 共四页)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股东: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亿圣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方亿圣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方亿圣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 东方亿圣公司 2018 年度发生净亏损人民币 7.54 亿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货币资金余额计人民币 2.67 亿元, 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计人民币 15.71 亿元和人民币 23.73 亿元, 且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15.12 亿元。此外, 东方亿圣公司之子公司就欧元 3.495 亿元的银团贷款(折合人民币 27.43 亿元)因财务指标未达到借款协议中的相关约定, 以及就人民币 4.9 亿元的银行长期借款因未按借款协议规定的用途使用贷款, 导致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本报告日相关银行按照借款协议条款有权要求东方亿圣公司之子公司立即偿还上述借款。东方亿圣公司在财务报表中已将上述银团借款中长期借款部分欧元 2.4 亿元以及长期借款人民币 4.9 亿元记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上述事项, 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二所示的其他事项, 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东方亿圣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东方亿圣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东方亿圣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方亿圣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方亿圣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对东方亿圣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方亿圣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 20330 号
(第四页, 共四页)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东方亿圣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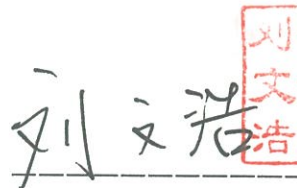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上海市
2019年4月29日

注册会计师


黄哲君

注册会计师


刘文浩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4
2018 年度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 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公司资产负债表	6
公司利润表	7
公司现金流量表	8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
财务报表附注	10 - 88
补充资料	1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1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7年 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66,910,536.73	432,497,934.63	2,288,361,393.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63,143,046.3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六(2)	924,352,022.23	2,056,629,521.53	1,039,145,611.97
预付款项	六(3)	105,174,529.23	66,423,737.03	61,500,229.43
其他应收款	六(4)	704,501,062.79	227,263,752.39	26,653,695.06
存货	六(5)	1,598,054,529.34	912,998,746.65	338,505,095.23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266,185,474.82	114,148,957.04	19,909,023.32
流动资产合计		3,865,178,155.14	3,809,962,649.27	3,837,218,094.57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六(7)	4,265,375.95	10,698,748.63	4,489,600.23
长期股权投资	八(2)、八(3)	5,741,643.69	2,340,690.00	-
投资性房地产	六(8)	163,060,420.60	-	-
固定资产	六(9)	1,787,478,720.34	1,330,697,446.13	382,787,366.71
在建工程	六(10)	780,770,556.10	1,013,026,760.90	517,541,987.60
无形资产	六(11)	2,586,379,346.43	2,123,267,028.77	1,687,038,584.24
商誉	六(12)	4,506,618,466.89	5,350,827,757.39	5,011,013,195.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3)	182,796,292.32	83,882,394.86	22,702,739.63
长期待摊费用		-	1,806,574.57	194,174.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4)	10,435,887.50	52,652,601.71	2,183,59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27,546,709.82	9,969,200,002.96	7,627,951,238.99
资产总计		13,892,724,864.96	13,779,162,652.23	11,465,169,333.56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1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7年 1月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5)	1,571,447,145.63	1,592,959,755.57	2,746,106,343.43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9,408,088.61
应付账款	六(16)	981,148,718.37	1,191,214,608.85	669,235,488.61
预收款项	六(17)	22,892,351.74	15,011,667.49	18,432,717.79
应付职工薪酬	六(18)	120,240,675.14	163,437,962.99	76,826,109.91
应交税费	六(19)	36,779,723.35	203,914,511.58	236,294,259.62
其他应付款	六(20)	271,739,699.16	101,123,953.98	45,847,121.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六(21)	<u>2,373,352,000.00</u>	<u>193,490,034.54</u>	<u>7,613,962.53</u>
流动负债合计		<u>5,377,600,313.39</u>	<u>3,461,152,495.00</u>	<u>3,809,764,092.12</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22)	-	946,942,479.73	-
长期应付款	六(23)	11,000,000.00	49,030,223.92	432,439.81
预计负债	六(24)	27,310,642.42	39,859,243.19	25,784,855.22
递延收益	六(25)	16,806,203.32	41,588,855.08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六(26)	13,357,176.46	13,367,753.08	11,715,146.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3)	<u>326,368,620.97</u>	<u>400,510,962.16</u>	<u>413,755,787.13</u>
非流动负债合计		<u>394,842,643.17</u>	<u>1,491,299,517.16</u>	<u>451,688,228.99</u>
负债合计		<u>5,772,442,956.56</u>	<u>4,952,452,012.16</u>	<u>4,261,452,321.11</u>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	7,556,690,601.86	7,556,690,601.86	7,20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15,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六(27)	323,629,544.95	275,637,031.60	(179,650,940.72)
未分配利润		<u>239,961,761.59</u>	<u>994,383,006.61</u>	<u>168,367,953.17</u>
所有者权益合计		<u>8,120,281,908.40</u>	<u>8,826,710,640.07</u>	<u>7,203,717,012.45</u>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u>13,892,724,864.96</u>	<u>13,779,162,652.23</u>	<u>11,465,169,333.5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方宇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坤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坤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8)	3,255,740,182.98	6,056,789,430.72
减：营业成本	六(28)、六(31)	(2,320,106,508.14)	(4,193,334,127.30)
税金及附加	六(29)	(10,322,102.96)	(7,014,415.41)
销售费用	六(31)	(98,529,386.31)	(74,023,881.60)
管理费用	六(31)	(458,060,048.25)	(357,505,026.33)
研发费用	六(31)	(177,926,218.13)	(316,983,147.57)
财务费用-净额	六(30)	(99,304,192.58)	(169,775,061.28)
其中：利息费用		(114,247,923.53)	(86,777,206.77)
利息收入		54,964,097.68	45,365,877.57
资产减值损失	六(32)	(1,032,110,406.56)	1,477,089.38
加：其他收益	六(33)	9,527,740.94	10,427,056.90
投资收益	六(34)	27,430,108.65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1,611,768.58)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六(35)	-	(53,734,957.73)
资产处置收益		139,224.32	-
二、营业(亏损)/利润		(903,521,606.04)	896,322,959.78
加：营业外收入	六(36)	1,665,453.56	7,822,983.29
减：营业外支出	六(37)	(258,341.20)	(76,930.87)
三、(亏损)/利润总额		(902,114,493.68)	904,069,012.20
减：所得税费用	六(38)	147,693,248.66	(78,053,958.76)
四、净(亏损)/利润		(754,421,245.02)	826,015,053.44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亏损)/利润		(754,421,245.02)	826,015,053.44
终止经营净(亏损)/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7,227.67)	(819,964.29)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六(27)	(577,227.67)	(819,964.29)
以后将重分类计入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569,741.02	456,107,936.6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27)	48,569,741.02	456,107,936.61
六、综合(损失)/收益总额		(706,428,731.67)	1,281,303,025.7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方宇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坤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坤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5,586,027,945.79	6,363,159,205.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30,000.00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143,655.46	76,566,021.74
现金流入小计		5,672,201,601.25	6,439,725,227.09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4,818,071,546.84)	(5,613,000,607.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6,923,929.38)	(584,908,115.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062,087.47)	(99,498,719.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9)(f)	(413,961,758.20)	(612,116,891.97)
现金流出小计		(5,732,019,321.89)	(6,909,524,334.22)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39)(a)	(59,817,720.64)	(469,799,107.13)
二、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354,003.57	138,241.98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4,785,445.43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1,388.88	2,228,781,511.59
现金流入小计		38,100,837.88	2,228,919,753.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5,451,872.35)	(1,564,232,608.5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6,203,981.91)	(17,340,69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净额		(755,403,612.07)	(3,511,035.00)
现金流出小计		(1,817,059,466.33)	(1,585,084,333.55)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8,958,628.45)	643,835,420.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56,690,601.8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57,438,698.60	2,830,576,716.86
现金流入小计		4,257,438,698.60	3,187,267,318.72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469,523,382.15)	(2,991,675,608.35)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98,370,904.27)	(94,902,703.64)
支付的与其他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29,798.43)	(5,816,787.89)
现金流出小计		(2,595,824,084.85)	(3,092,395,099.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1,614,613.75	94,872,218.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11,574,337.44	44,145,013.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六(39)(c)	(165,587,397.90)	313,053,545.2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方宇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坤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坤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7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7,200,000,000.00	15,000,000.00	(179,650,940.72)	168,367,953.17	7,203,717,012.4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5,000,000.00)	-	-	(15,000,000.00)
2017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826,015,053.44	826,015,053.44
其他综合收益	六(27)	-	-	455,287,972.32	-	455,287,972.32
所有者投入资本	-	356,690,601.86	-	-	-	356,690,601.86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7,556,690,601.86	-	275,637,031.60	994,383,006.61	8,826,710,640.07
2018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7,556,690,601.86	-	275,637,031.60	994,383,006.61	8,826,710,640.07
2018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亏损		-	-	-	(754,421,245.02)	(754,421,245.02)
其他综合收益	六(27)	-	-	47,992,513.35	-	47,992,513.35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7,556,690,601.86	-	323,629,544.95	239,961,761.59	8,120,281,908.40

企业负责人：方宇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坤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坤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1日

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7年 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336.35	2,685,844.87	2,002,079,595.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63,143,046.34
其他应收款	十五(1)	385,621,463.65	44,972,847.77	14,513,255.13
流动资产合计		<u>385,701,800.00</u>	<u>47,658,692.64</u>	<u>2,079,735,896.95</u>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2)	7,487,200,854.37	7,946,674,607.93	7,110,239,006.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3,855,84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u>7,487,200,854.37</u>	<u>7,946,674,607.93</u>	<u>7,114,094,846.07</u>
资产总计		<u>7,872,902,654.37</u>	<u>7,994,333,300.57</u>	<u>9,193,830,743.02</u>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五(3)	250,000,000.00	-	1,930,803,912.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9,408,088.61
其他应付款	十五(4)	108,354,109.73	470,755,450.00	2,043,216.06
流动负债合计		<u>358,354,109.73</u>	<u>470,755,450.00</u>	<u>1,942,255,216.67</u>
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15,785,761.59
负债合计		<u>358,354,109.73</u>	<u>470,755,450.00</u>	<u>1,958,040,978.26</u>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	7,556,690,601.86	7,556,690,601.86	7,20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42,142,057.22)	(33,112,751.29)	35,789,764.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u>7,514,548,544.64</u>	<u>7,523,577,850.57</u>	<u>7,235,789,764.76</u>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总计		<u>7,872,902,654.37</u>	<u>7,994,333,300.57</u>	<u>9,193,830,743.02</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方宇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坤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坤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	-
减：营业成本		-	-
税金及附加		(415,087.90)	-
管理费用		(1,659,442.23)	(1,500,000.00)
财务费用-净额	十五(5)	(189,579.19)	(26,597,479.91)
其中：利息费用		(12,468,750.01)	(19,192,641.14)
利息收入		12,282,803.90	42,027,636.87
资产减值损失		10,738,696.61	-
加：其他收益		3,973,500.00	1,000,00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53,734,957.73)
二、营业亏损		<u>(9,029,305.93)</u>	<u>(80,832,437.64)</u>
三、亏损总额		(9,029,305.93)	(80,832,437.64)
减：所得税费用		-	11,929,921.59
四、净亏损		<u>(9,029,305.93)</u>	<u>(68,902,516.05)</u>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亏损		(9,029,305.93)	(68,902,516.05)
终止经营净亏损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损失总额		<u>(9,029,305.93)</u>	<u>(68,902,516.05)</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方宇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坤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坤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63,500.00	222,057,329.13
现金流入小计		37,763,500.00	222,057,329.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5,087.90)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3,075.31)	(45,672,760.20)
现金流出小计		(2,088,163.21)	(45,672,76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75,336.79	176,384,568.93
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4,785,445.43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4,053.90	56,526,267.01
现金流入小计		38,589,499.33	56,526,267.0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	(587,590,601.8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130,761.31)	-
现金流出小计		(321,130,761.31)	(587,590,601.86)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541,261.98)	(531,064,334.85)
三、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56,690,601.8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	-
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0	356,690,601.86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1,980,228,729.35)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739,583.33)	(21,175,857.20)
现金流出小计		(5,739,583.33)	(2,001,404,586.55)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260,416.67	(1,644,713,984.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2,605,508.52)	(1,999,393,750.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方宇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坤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坤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7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7,200,000,000.00	35,789,764.76	7,235,789,764.76
2017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68,902,516.05)	(68,902,516.05)
净亏损			-	
所有者投入资本	—	356,690,601.86		356,690,601.86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7,556,690,601.86	(33,112,751.29)	7,523,577,850.57
2018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7,556,690,601.86	(33,112,751.29)	7,523,577,850.57
2018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9,029,305.93)	(9,029,305.93)
净亏损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7,556,690,601.86	(42,142,057.22)	7,514,548,544.64

企业负责人：方宇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坤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坤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银亿控股”)于 2016 年 2 月 16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浙江省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 元。

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银亿控股将其拥有的本公司 100%的股权以人民币 10,000,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其全资子公司宁波圣洲投资有限公司(“圣洲投资”)，于 2016 年 8 月 25 日完成变更登记，并将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7,200,000,000 元。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成为圣洲投资的全资子公司。

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亿股份”)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向圣洲投资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本公司 100%股权。2017 年 10 月 20 日，银亿股份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圣洲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40 号)文件，本公司股权转让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成为银亿股份的全资子公司。银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最终母公司。

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本公司股东决议将注册资本由 7,200,000,000 元增加至 7,556,690,601.86 元。所增加的注册资本由银亿股份以货币资金投入，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完成变更登记。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7,556,690,601.86 元。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称“本集团”。本财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香港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香港亿圣”)、Punch Powertrain N.V.(“比利时邦奇”)、Punch Dongwha Limited(“香港邦奇”)、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有限公司(“南京邦奇”)、DTI Group B.V.(“荷兰 DTI”)、Punch Powertrain Nederland B.V.(“荷兰邦奇”)、Punch Powertrain Germany GmbH(“德国邦奇”)、宁波邦奇自动变速箱有限公司(“宁波邦奇”)、宁波邦奇进出口有限公司(“邦奇进出口”)、Punch Powertrain France SAS(“法国 PPC”)、SCI Claveloux Developpement(“法国 SCI”)、Apojee GmbH(“德国 PPMU”)、Limburg EV(“比利时 LEV”)和 Tekshift GmbH(“德国 Tekshift”)，详见附注八。比利时邦奇及其子公司合称“邦奇集团”。法国 PPC、法国 SCI 和德国 PPMU 合称“Apojee Group”。2018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主要有法国 PPC、法国 SCI、德国 PPMU、比利时 LEV 和 Tekshift GmbH，详见附注七(1)。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主要有宁波恒晖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宁波恒晖”)和宁波保税区凯启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宁波凯启”)，详见附注七(2)。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本公司、香港亿圣及银亿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3 月 6 日和 2016 年 7 月 15 日，与比利时邦奇的全体股东及收益票据期权的持有人签署了一系列相关协议，约定由香港亿圣收购邦奇集团的全部股权及收益票据。上述交易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完成交割，香港亿圣最终支付的对价为 948,236,228.70 欧元。

邦奇集团是全球知名的汽车自动变速器独立制造商，专注于研发、生产和销售汽车变速器，其产品主要为无极自动变速器，且正致力于研发双离合变速器、混合动力总成系统和纯电动动力总成系统。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股东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2018 年度本集团发生净亏损人民币 754,421,245.02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货币资金余额计人民币 266,910,536.73 元，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计人民币 1,571,447,145.63 元和人民币 2,373,352,000.00 元，且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1,512,422,158.25 元。短期借款系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借入的质押借款、抵押及保证借款和信用借款，分别计人民币 859,279,350.00 元、人民币 608,936,718.25 元和人民币 103,231,077.38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系本公司子公司借入的质押借款和抵押及保证借款，分别计人民币 1,883,352,000.00 元和人民币 490,000,000.00 元。上述借款中，由本公司子公司比利时邦奇向银团借入的银行质押借款余额合计欧元 349,500,000.00 元，包括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计欧元 109,50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859,279,350.00 元)和欧元 240,00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1,883,352,000.00 元)。

于 2018 年度，因比利时邦奇的财务指标未满足银团借款协议的相关约定(“违约事项”)，导致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银团有权利要求比利时邦奇立即偿还全部借款本金合计欧元 349,500,000.00 元。本集团在本年度财务报表中已相应将该借款中的长期借款部分欧元 240,000,000.00 元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银团借款协议要求按季度对于财务指标进行评估，于 2019 年 3 月 31 日，比利时邦奇的财务指标仍未满足相关约定。

上述违约事项触发南京邦奇与南京银行短期借款的交叉违约条款，导致南京银行有权按照相关借款协议要求南京邦奇立即偿还借款全部本金余额共计人民币 358,936,718.25 元。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续)

此外，宁波邦奇由于未按照工商银行借款协议规定的用途使用贷款，导致工商银行有权按照相关借款协议要求宁波邦奇随时偿还相关长期借款全部本金余额共计人民币490,000,000.00元。本集团在本年度财务报表中已相应将该长期借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上述事项或情况表明可能存在对本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鉴于上述情况，本公司董事已审慎考虑本集团日后的流动资金、经营状况以及可用的融资来源，以评估本集团是否拥有足够的营运资金以及融资来源以确保本集团于2018年12月31日后12个月内能够清偿到期的债务并持续运营。本集团已实施多项措施改善财务状况及减轻流动资金压力，包括：

- (1) 于2019年4月24日，比利时邦奇已获得银团附条件的豁免函，约定若本集团能够满足：(1) 按约定形式向比利时邦奇注入30,000,000.00欧元首期增资；(2) 2019年1至6月实际销售量达到规定的销售量，则银团不会就2018年12月31日的违约事项在将来行使其要求比利时邦奇立即偿还所有剩余借款本金的权利。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上述约定中30,000,000.00欧元首期增资已完成，本集团2019年1至4月实际销售量已达到豁免函要求的销售量，并且预计2019年5至6月可以达到豁免函要求的销售量。
- (2) 本集团将与银团就2019年度已发生或可能发生的违约事项进行沟通，并计划采取进一步补救措施以获得银团继续给予豁免，包括继续向比利时邦奇增资70,000,000.00欧元以及额外获得第三方融资款20,000,000.00欧元。比利时邦奇股东已通过相关增资决议。同时，比利时邦奇已向第三方投资公司Limburgse Reconversie Maatschappij N.V. (“LRM”)申请贷款，预计将于2019年5月通过LRM董事会批准后获得。
- (3) 本集团在短期借款到期前与各银行积极协商续借或展期安排。于2019年一季度，本集团所有到期短期借款已全部偿还或完成续借。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相关银行尚未针对本集团采取任何行动而要求立即还款，基于本集团与各银行的长期合作，本集团管理层相信大部分短期借款于到期时能够实现续借或者展期。
- (4) 此外，本公司已经获取了母公司银亿股份于2019年4月28日出具的财务支持函。银亿股份表示将继续为本集团提供担保支持并根据本集团的需要提供资金支持，以使本集团在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后12个月内能够持续经营。同时，银亿股份确认将按照承诺支持本集团完成对比利时邦奇的增资。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续)

本公司董事已审阅管理层编制的本集团现金流量预测，其涵盖期间为自本财务报表报出日起不少于 12 个月的期间。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将能够获得足够的营运资金及融资来源以确保本集团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后 12 个月内能够清偿到期的债务并在不大规模缩减现有经营规模的情况下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董事认为采用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是恰当的。

尽管如此，本集团管理层能否落实上述计划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确定因素。本集团能否持续经营将取决于：

- (a) 比利时邦奇能否满足已获取的银团豁免函中要求的 2019 年 5 至 6 月销售量的相关条件；
- (b) 2019 年度已发生或可能发生的违约事项能否继续获得银团豁免以继续根据原约定的时间表偿还相关银团银行借款；
- (c) 本集团能否取得其他外部融资及银行借贷以偿还其后续的到期债务并满足未来营运及资本开支需求，并持续遵守或满足借款协议的所有条款；及
- (d) 本公司的母公司银亿股份是否将会及能够按财务支持函要求在本集团需要时及时提供所需要的资金支持。

倘若本集团未能持续经营业务，则须作出调整，将本集团资产之账面价值调整至其可回收金额，就可能产生的财务负债计提拨备，以及将非流动资产及非流动负债分别重新分类为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此等调整之影响并未反映在本财务报表中。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本集团下属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3)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外币折算(续)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7)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于报告期内，本集团所持有的金融资产主要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应收款项。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未到期的远期外汇买卖合同。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四(8))。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确认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及借款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应收款项(续)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续)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1	除组合 2 以外的应收账款
组合 2	根据业务性质和客户的历史交易情况，认定信用风险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5%
一到二年	10%	10%
二到三年	30%	30%
三年以上	100%	100%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应收款项(续)

(c)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d)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备品备件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 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 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 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16))。

(11)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等。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续)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u>预计使用寿命</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15至20年	0至10%	4.50%至6.67%
机器设备	8至10年	0至10%	9.00%至12.50%
运输工具	4至6年	0至10%	15.00%至25.00%
电子设备	3至5年	0至10%	18.00%至33.33%
办公及其他设备	3至5年	0至10%	18.00%至33.3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16))。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固定资产(续)

(d)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量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附注四(23)(b))。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e)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16))。

(13)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三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借款费用(续)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开发支出、商标和计算机软件及其他等，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按照预计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年限平均摊销。

(c) 商标

商标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d) 计算机软件

计算机软件按使用年限 3 年平均摊销。

(e)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无形资产(续)

(f)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开发项目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开发项目的预算；
-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开发项目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开发项目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以及
- 开发项目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g)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16))。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6)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职工薪酬(续)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除部分境外子公司运作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外，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部分境外子公司运作一项设定受益计划。该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每年由独立精算师基于与该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高质量企业债利率、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后的净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下列示。与该计划相关的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基于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适当的折现率计算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8)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19)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预计负债(续)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20)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销售商品

本集团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即视作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并在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研发服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集团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3)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b) 融资租赁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只有一个经营分部。

(25)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ii) 预计负债的确认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诉讼赔偿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实义务，且履行该等现实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以最佳估计数进行计量。

(iii) 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iv)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预计净残值和使用寿命按照过去性质及功能相似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为基础，按照历史经验进行估计。如果该等资产的使用寿命缩短，或预计净残值减少，本集团将提高折旧摊销率、淘汰或技术性更新该等资产。

于每年年度终了，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和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如适用)。

(26)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本集团已按照上述通知编制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比较财务报表已相应调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对合并和公司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12月31日 增加/(减少)	2017年 1月1日 增加/(减少)	2017年 12月31日 增加/(减少)	2017年 1月1日 增加/(减少)
本集团及本公司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计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1,989,992,656.53)	(1,009,760,611.97)	-	-
应收账款	(66,636,865.00)	(29,385,000.00)	-	-
应收票据及 应收账款	2,056,629,521.53	1,039,145,611.97	-	-
本集团及本公司将应收利息和其他应收款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	(14,498,630.14)	-	(14,498,630.14)
其他应收款	-	14,498,630.14	-	14,498,630.14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对合并和公司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的影响列示如下：(续)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减少)	2017 年 1 月 1 日 增加/(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减少)	2017 年 1 月 1 日 增加/(减少)
本集团及本公司将应付利息和其他应付款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2,501,549.23) 2,501,549.23	(4,114,286.09) 4,114,286.09	- -	(1,983,216.06) 1,983,216.06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a) 对合并和公司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的影响列示如下(续):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7 年度	
		本集团 增加/(减少)	本公司 增加/(减少)
本集团及本公司将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研发费用	316,983,147.57	-
	管理费用	(316,983,147.57)	-

(b) 对合并和公司现金流量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将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从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重分类至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17 年度影响金额分别为 41,588,855.08 元和 0.00 元。

五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a)	应纳税所得额	16.5%、20%、24%、25%、29.13%、29.58%、32.45%、32.98%、33.30%
增值税(b)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6%、17%、19%、20%、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2%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税项(续)

(a) 企业所得税

中国大陆

本集团在中国大陆的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25%。

比利时

本集团在比利时的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9.58%。

荷兰

本集团在荷兰的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

德国

本集团在德国的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9.13%、32.45% 和 32.98%。

法国

本集团在法国的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33.30%。

(i) 税收优惠

根据比利时当地法律的规定，本集团子公司比利时邦奇可以享受“专利收入抵减”的税收优惠，从其应纳税所得额中扣除符合条件的专利收入的 80%。

- (b)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及相关规定，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本公司的子公司南京邦奇、宁波邦奇以及邦奇进出口的产品销售收入以及提供劳务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16%，2018 年 5 月 1 日前该业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17%。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81,508.92	220,662.92
银行存款-活期存款	265,483,051.02	431,031,294.92
其他货币资金	1,245,976.79	1,245,976.79
	<u>266,910,536.73</u>	<u>432,497,934.63</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u>71,690,394.90</u>	<u>76,257,098.26</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为存放在工商银行保证金账户中，作为支付新厂房建设工程款的付款保证金 1,245,976.79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 1,245,976.79 元)。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a)	103,935,639.65	66,636,865.00
应收账款(b)	820,416,382.58	1,989,992,656.53
	<u>924,352,022.23</u>	<u>2,056,629,521.53</u>

(a) 应收票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103,935,639.65</u>	<u>66,636,865.00</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续)

(a) 应收票据(续)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b) 应收账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918,493,362.57	1,995,600,559.65
减：坏账准备	(98,076,979.99)	(5,607,903.12)
	<u>820,416,382.58</u>	<u>1,989,992,656.53</u>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797,592,711.18	1,987,281,488.17
一到二年	119,485,462.23	1,937,950.63
二到三年	1,246,504.33	6,215,553.75
三年以上	168,684.83	165,567.10
	<u>918,493,362.57</u>	<u>1,995,600,559.65</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 471,866,607.69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412,751,767.75 元)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但尚未收回，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及过往信用记录的分析，未单独计提减值准备。这部分应收账款的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436,704,451.77	410,040,599.39
一到二年	33,870,516.50	1,937,950.63
二到三年	1,199,675.18	607,650.63
三年以上	91,964.24	165,567.10
	<u>471,866,607.69</u>	<u>412,751,767.75</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续)

(b) 应收账款(续)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	98,076,979.99	10.68%	98,076,979.9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20,416,382.58	89.32%	-	-
其中：组合 1	-	-	-	-
组合 2	820,416,382.58	89.32%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918,493,362.57	100.00%	98,076,979.99	10.68%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	5,607,903.12	0.28%	5,607,903.1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89,992,656.53	99.72%	-	-
其中：组合 1	-	-	-	-
组合 2	1,989,992,656.53	99.72%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1,995,600,559.65	100.00%	5,607,903.12	0.28%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续)

(b) 应收账款(续)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临沂众泰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52,450,383.04	52,450,383.04	100%	对方经营困难，无力支付
四川野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6,562,332.22	26,562,332.22	100%	对方经营困难，无力支付
重庆众泰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13,424,017.85	13,424,017.85	100%	对方经营困难，无力支付
郑州日产汽车有限公司	5,640,246.88	5,640,246.88	100%	合同终止，预计无法收回
	<u>98,076,979.99</u>	<u>98,076,979.99</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郑州日产汽车有限公司	5,607,903.12	5,607,903.12	100%	合同终止，预计无法收回

2018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 92,436,733.11 元(2017 年度：无)，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2017 年度：无)。

于 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u>105,174,529.23</u>	<u>100.00%</u>	<u>66,423,737.03</u>	<u>100.00%</u>

(4) 其他应收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附注九(5)(a))	652,917,069.87	214,180,689.88
应收利息(附注九(5)(b))	36,850,146.51	-
财政补贴款	7,459,000.00	5,000,000.00
应收保证金	4,433,776.00	6,296,776.00
员工借支	1,910,953.20	1,123,816.64
其他	930,117.21	662,469.87
	<u>704,501,062.79</u>	<u>227,263,752.39</u>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653,002,611.32	226,327,476.39
一到二年	50,556,775.47	936,276.00
二到三年	941,676.00	-
	<u>704,501,062.79</u>	<u>227,263,752.39</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龄二到三年的其他应收款为支付给 Volvo B.V. 的保证金，剩余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关联方往来款。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其他应收款无回收风险，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83,840,197.81	(7,684,625.32)	576,155,572.49
在产品	462,310,534.07	(1,889,480.04)	460,421,054.03
库存商品	387,953,996.51	-	387,953,996.51
备品备件	134,228,217.68	-	134,228,217.68
自制半成品	39,295,688.63	-	39,295,688.63
	<u>1,607,628,634.70</u>	<u>(9,574,105.36)</u>	<u>1,598,054,529.34</u>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70,815,346.12	(5,902,888.28)	464,912,457.84
在产品	209,906,616.36	(96,140.80)	209,810,475.56
库存商品	105,082,040.58	(108,376.57)	104,973,664.01
备品备件	89,220,353.05	-	89,220,353.05
自制半成品	45,200,818.74	(1,119,022.55)	44,081,796.19
	<u>920,225,174.85</u>	<u>(7,226,428.20)</u>	<u>912,998,746.65</u>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差异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5,902,888.28)	(6,760,000.00)	4,983,295.71	(5,032.75)	(7,684,625.32)
自制半成品	(1,119,022.55)	-	1,120,715.17	(1,692.62)	-
在产品	(96,140.80)	(1,779,537.51)	-	(13,801.73)	(1,889,480.04)
库存商品	(108,376.57)	-	108,376.57	-	-
	<u>(7,226,428.20)</u>	<u>(8,539,537.51)</u>	<u>6,212,387.45</u>	<u>(20,527.10)</u>	<u>(9,574,105.36)</u>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差异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6,739,691.21)	(100,195.31)	1,177,722.10	(240,723.86)	(5,902,888.28)
自制半成品	(1,515,659.66)	(220,676.26)	728,615.42	(111,302.05)	(1,119,022.55)
在产品	(89,998.56)	-	-	(6,142.24)	(96,140.80)
库存商品	-	(108,376.57)	-	-	(108,376.57)
	<u>(8,345,349.43)</u>	<u>(429,248.14)</u>	<u>1,906,337.52</u>	<u>(358,168.15)</u>	<u>(7,226,428.20)</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其他流动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	<u>266,185,474.82</u>	<u>114,148,957.04</u>

(7) 长期应收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收租赁保证金及押金	<u>4,265,375.95</u>	<u>10,698,748.63</u>

长期应收款主要为应收融资租赁保证金及应收租赁押金，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应收款项无回收风险，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8)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原价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在建工程转入	121,632,977.52	-	121,632,977.52
无形资产转入	-	47,122,028.78	47,122,028.78
2018 年 12 月 31 日	<u>121,632,977.52</u>	<u>47,122,028.78</u>	<u>168,755,006.30</u>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无形资产转入	-	(628,293.71)	(628,293.71)
计提或摊销	(4,280,924.84)	(785,367.15)	(5,066,291.99)
2018 年 12 月 31 日	<u>(4,280,924.84)</u>	<u>(1,413,660.86)</u>	<u>(5,694,585.70)</u>
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u>117,352,052.68</u>	<u>45,708,367.92</u>	<u>163,060,420.60</u>
2017 年 12 月 31 日	<u>-</u>	<u>-</u>	<u>-</u>

2018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的折旧、摊销费用为：5,066,291.99 元(2017 年：无)。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163,060,420.60 元(原价 168,755,006.30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作为 490,000,000.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六(22)(b))的抵押物。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43,773,404.16	1,055,426,268.18	13,121,656.53	46,351,355.56	15,552,654.22	1,474,225,338.65
本年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122,531,105.21	417,498,701.29	1,980,002.11	29,699,333.36	440,009.77	572,149,151.74
购置	55,282,186.34	162,761,837.08	5,482,922.49	10,516,265.48	9,175,508.22	243,218,719.6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附注七(1))	-	10,994,167.61	-	-	-	10,994,167.61
本年减少						
处置	-	(19,954,581.56)	(676,548.00)	(17,134.20)	-	(20,648,263.76)
股权转让(附注七(2))	-	(197,753,022.44)	(1,331,411.67)	(1,317,317.46)	(205,128.21)	(200,606,879.78)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563,618.20	2,502,652.26	61,383.88	127,243.88	108,496.73	3,363,394.95
2018 年 12 月 31 日	522,150,313.91	1,431,476,022.42	18,638,005.34	85,359,746.62	25,071,540.73	2,082,695,629.02
累计折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0,931,754.90)	(114,606,158.47)	(3,543,468.16)	(10,994,841.21)	(3,451,669.78)	(143,527,892.52)
本年增加						
计提	(24,696,621.70)	(156,167,475.48)	(5,890,047.71)	(13,397,638.96)	(4,223,922.76)	(204,375,706.61)
本年减少						
处置	-	19,764,761.30	437,280.17	571.05	-	20,202,612.52
股权转让(附注七(2))	-	32,340,627.81	147,711.59	360,087.41	6,495.72	32,854,922.53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41,239.54)	(217,810.64)	(39,099.72)	(40,016.50)	(32,678.20)	(370,844.60)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5,669,616.14)	(218,886,055.48)	(8,887,623.83)	(24,071,838.21)	(7,701,775.02)	(295,216,908.68)
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486,480,697.77	1,212,589,966.94	9,750,381.51	61,287,908.41	17,369,765.71	1,787,478,720.34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32,841,649.26	940,820,109.71	9,578,188.37	35,356,514.35	12,100,984.44	1,330,697,446.13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固定资产(续)

2018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204,375,706.61 元 (2017 年度: 119,840,067.97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153,195,025.88 元及 51,180,680.73 元(2017 年度: 78,244,987.65 元及 41,595,080.32 元)。

2018 年度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572,149,151.74 元(2017 年度: 707,481,607.72 元)。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91,058,375.85 元(原价 95,209,361.15 元)的房屋(2017 年 12 月 31 日: 无)作为 490,000,000.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六(22)(b))的抵押物。

(a)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918,267.50 元(原价 2,563,847.88 元)的固定资产系融资租入(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130,241,791.82 元、原价 161,468,687.87 元)。具体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u>2,563,847.88</u>	<u>(1,645,580.38)</u>	<u>918,267.50</u>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u>161,468,687.87</u>	<u>(31,226,896.05)</u>	<u>130,241,791.82</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 投资性房地产	股权转让 (附注七(2))	外币报表 折算差异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比利时生产线建设	530,131,865.79	148,742,145.49	(241,363,777.59)	-	-	2,791,220.49	440,301,454.18
南京生产线建设	102,160,453.55	101,888,878.39	(61,962,075.36)	-	-	-	142,087,256.58
比利时研发设备改造	19,731,656.00	72,759,563.32	(16,145,479.88)	-	-	276,595.19	76,622,334.63
比利时其他设施改造	46,204,437.95	33,109,684.23	(22,979,028.50)	-	-	295,615.91	56,630,709.59
南京厂房改造及新建	9,391,756.17	33,131,866.00	(17,933,035.03)	-	-	-	24,590,587.14
南京其他设施改造项目	29,807,339.39	38,292,494.30	(50,646,543.42)	-	-	-	17,453,290.27
宁波邦奇厂房建设项目	236,291,261.74	24,521,282.73	(128,401,748.26)	(121,632,977.52)	-	-	10,777,818.69
其他	39,307,990.31	21,183,019.64	(32,717,463.70)	-	(15,706,502.88)	240,061.65	12,307,105.02
	1,013,026,760.90	473,628,934.10	(572,149,151.74)	(121,632,977.52)	(15,706,502.88)	3,603,493.24	780,770,556.10
其中: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5,922,770.98	427,660.63	(3,654,447.10)	-	-	22,420.75	2,718,405.26
减: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	-
	1,013,026,760.90						780,770,556.10

2018 年度用于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年利率 1.80% (2017 年: 1.36%)。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无形资产

	原价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开发支出	商标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合计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54,066,860.22	648,560,095.41	854,302,727.83	518,776,048.18	56,936,577.19	2,232,642,308.83	
本年增加	-	-	559,694,587.14	-	-	559,694,587.14	
内部研发	-	-	(143,325,664.50)	-	-	-	
内部研发重分类	-	143,325,664.50	-	-	-	-	
购置	2,402,911.20	545,820.26	-	-	19,966,197.78	22,914,929.2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231,416.11	231,416.11	
本年减少	(47,122,028.78)	-	-	-	-	(47,122,028.78)	
本年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股权转让(附注七(2))	-	-	-	-	(275,384.54)	(275,384.54)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26,536.14	5,351,545.95	4,927,216.69	2,992,056.47	458,504.63	13,755,859.88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09,374,278.78	797,783,126.12	1,275,598,867.16	521,768,104.65	77,317,311.17	2,781,841,687.88	
累计摊销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709,933.94)	(89,713,709.15)	-	-	(17,951,636.97)	(109,375,280.06)	
本年增加	-	-	-	-	-	-	
计提	(2,461,118.65)	(62,595,664.73)	-	-	(20,799,083.08)	(85,855,866.46)	
本年减少	628,293.71	-	-	-	-	628,293.71	
本年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股权转让(附注七(2))	-	-	-	-	8,669.53	8,669.53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	(697,418.65)	-	-	(170,739.52)	(868,158.17)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542,758.88)	(153,006,792.53)	-	-	(38,912,790.04)	(195,462,341.45)	
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05,831,519.90	644,776,333.59	1,275,598,867.16	521,768,104.65	38,404,521.13	2,586,379,346.43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52,356,926.28	558,846,386.26	854,302,727.83	518,776,048.18	38,984,940.22	2,123,267,028.77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无形资产(续)

2018 年度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 85,855,866.46 元(2017 年度: 79,955,782.08 元)。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为 51,979,618.38 元(原价为 53,587,235.77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为 99,702,171.93 元(原价为 100,749,302.29 元))的土地使用权, 作为 490,000,000.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17 年 12 月 31 日: 490,000,000.00 元)(附注六(22)(b))的抵押物。

(12) 商誉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影响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商誉 — 邦奇集团	5,350,827,757.39	61,416,899.88	-	31,720,333.01	5,443,964,990.28
减: 减值准备 — 邦奇集团	-	(937,346,523.39)	-	-	(937,346,523.39)
	5,350,827,757.39	(875,929,623.51)	-	31,720,333.01	4,506,618,466.89

- (a) 2018 年度增加的商誉系比利时邦奇购买 Apojee Group 及德国 Tekshift 的股权所致(附注七(1))。
- (b) 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 本集团将相关资产组(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 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附注六(32))。本集团的商誉分摊于2018年度未发生变化。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范围是邦奇集团商誉涉及的相关资产组所对应的资产和负债。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是基于管理层批准的七年期预算, 之后以第七年经营情况永续经营为基础进行估计, 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

本集团根据已签订的合同、协议、历年经营趋势以及历史经验等因素的综合分析, 对评估基准日未来七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及相关的成本、费用和利润进行预测。本集团2019年至2025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43%、17%、15%、34%、49%、45%和19%, 预计毛利率分别为: 8%、8%、7%、10%、15%、15%、15%。本集团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13.46%为折现率。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商誉(续)

本公司考虑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利用了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信资评报字(2019)第40065号《资产评估报告》。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抵消内部未实现利润	231,780,537.98	78,782,204.86	43,215,713.02	14,689,020.85
坏账准备	92,436,733.11	23,109,183.28	-	-
研发费用税前 列支差异	46,435,396.28	13,735,590.22	166,863,336.34	49,358,174.89
预计负债	27,310,642.42	6,827,660.61	39,859,243.19	9,964,810.80
预提费用	21,442,967.41	5,439,841.79	24,110,773.15	6,027,693.29
递延收益	8,810,000.00	2,202,500.00	-	-
可抵扣亏损	228,851,368.55	57,212,842.14	35,553,647.38	8,888,411.85
其他	6,615,452.70	1,653,863.18	5,295,281.76	1,059,056.35
	<u>663,683,098.45</u>	<u>188,963,686.08</u>	<u>314,897,994.84</u>	<u>89,987,168.03</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171,317,318.80		75,272,131.66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17,646,367.28</u>		<u>14,715,036.37</u>
		<u>188,963,686.08</u>		<u>89,987,168.03</u>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收购子公司资产评估 增值	1,107,482,620.34	326,368,620.97	1,170,043,839.51	400,510,962.16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 差异	20,849,877.50	6,167,393.76	20,638,178.40	6,104,773.17
	<u>1,128,332,497.84</u>	<u>332,536,014.73</u>	<u>1,190,682,017.91</u>	<u>406,615,735.33</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67,034,847.96		27,575,821.17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265,501,166.77</u>		<u>379,039,914.16</u>
		<u>332,536,014.73</u>		<u>406,615,735.33</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u>49,117,930.32</u>	<u>39,691,410.84</u>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21年	6,038,502.60	6,038,502.60
2022年	33,652,908.24	33,652,908.24
2023年	<u>9,426,519.48</u>	<u>-</u>
	<u>49,117,930.32</u>	<u>39,691,410.84</u>

(e)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67,393.76)	182,796,292.32	(6,104,773.17)	83,882,394.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u>6,167,393.76</u>	<u>326,368,620.97</u>	<u>6,104,773.17</u>	<u>400,510,962.16</u>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设备款	6,904,602.50	49,141,566.71
预付的长期股权投资款项	<u>3,531,285.00</u>	<u>3,511,035.00</u>
	<u>10,435,887.50</u>	<u>52,652,601.71</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短期借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a)	859,279,350.00	1,205,331,906.92
抵押及保证借款(b)	608,936,718.25	387,627,848.65
信用借款(c)	103,231,077.38	-
	<u>1,571,447,145.63</u>	<u>1,592,959,755.57</u>

- (a)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银行质押借款 859,279,350.00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1,205,331,906.92 元)系由以下质押物提供质押保证：

比利时邦奇所持有的全部香港邦奇股权以及香港邦奇所持有的部分南京邦奇股权。

比利时邦奇的所有应收账款、向银行的提款权以及任何银行账户期末结余。

- (b)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银行保证借款 358,936,718.25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352,627,848.65 元)系由比利时邦奇出具不可撤销的见索即付保函提供保证。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抵押及保证借款中，250,000,000.00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系由宁波银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及宁波荣耀置业有限公司的房产作为抵押物，同时由银亿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 (c)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借款 103,231,077.38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系比利时邦奇的信用借款，年利率为 0.35%及 1.20%。

- (d)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0.35%至 9.5%(2017 年 12 月 31 日：1.31%至 5.22%)。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应付账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材料款	708,883,195.90	1,005,990,942.23
应付服务款	272,265,522.47	185,223,666.62
	<u>981,148,718.37</u>	<u>1,191,214,608.85</u>

(17) 预收款项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研发服务费	<u>22,892,351.74</u>	<u>15,011,667.49</u>

(18) 应付职工薪酬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119,439,998.18	163,079,060.63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800,676.96	358,902.36
	<u>120,240,675.14</u>	<u>163,437,962.99</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应付职工薪酬(续)

(a) 短期薪酬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附注七(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股权转让 (附注七(2))	外币报表 折算差异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0,255,458.62	2,291.93	495,173,535.28	(530,729,138.05)	(392,413.94)	684,692.42	104,994,426.26
职工福利费	-	-	15,693,187.80	(15,690,717.80)	(2,470.00)	-	-
社会保险费	21,110,101.36	-	194,327,918.70	(203,913,685.65)	(5,768.18)	1,594,629.36	13,113,195.59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0,922,091.34	-	193,576,736.55	(203,160,932.42)	(5,270.42)	648,974.98	11,981,600.03
工伤保险费	101,848.57	-	326,437.88	(327,396.64)	(204.96)	365,266.26	465,951.11
生育保险费	86,161.45	-	424,744.27	(425,356.59)	(292.80)	580,388.12	665,644.45
住房公积金	362,707.41	-	6,717,446.68	(6,754,003.14)	(326,150.95)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8,339.34	-	1,543,372.79	(1,363,043.86)	(12,683.65)	13,876.30	409,860.92
其他短期薪酬	1,122,453.90	-	9,457,446.01	(9,675,324.59)	(18,119.50)	36,059.59	922,515.41
	163,079,060.63	2,291.93	722,912,907.26	(768,125,913.09)	(757,606.22)	2,329,257.67	119,439,998.18

(b) 设定提存计划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差异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354,560.06	26,083,015.76	(26,318,249.33)	660,820.30	780,146.79
失业保险费	4,342.30	86,540.23	(105,151.79)	34,799.43	20,530.17
	358,902.36	26,169,555.99	(26,423,401.12)	695,619.73	800,676.96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应交税费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20,462,688.80	191,606,110.47
代扣代缴税金	10,868,446.47	9,645,489.01
房产税	4,322,838.85	1,768,247.79
未交增值税	86,124.98	190,343.24
其他	1,039,624.25	704,321.07
	<u>36,779,723.35</u>	<u>203,914,511.58</u>

(20) 其他应付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设备款	151,662,446.72	59,797,333.30
应退还政府补助款	34,782,604.50	-
应付关联方往来款(附注九 (5)(c))	33,790,000.00	-
应付利息	11,683,281.25	2,501,549.23
预提费用	11,569,240.42	2,584,660.90
应付施工保证金	8,055,063.00	9,400,339.30
应付运费	6,754,808.89	6,479,222.00
应付质保金	5,762,291.89	12,254,359.43
应付销售折扣	2,710,500.00	1,682,000.00
应付咨询服务费	2,474,533.44	2,249,454.44
其他	2,494,929.05	4,175,035.38
	<u>271,739,699.16</u>	<u>101,123,953.98</u>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六(22))	2,373,352,000.00	142,017,074.4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附注六(23))	-	51,472,960.05
	<u>2,373,352,000.00</u>	<u>193,490,034.54</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长期借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a)	1,883,352,000.00	598,959,554.22
抵押及保证借款(b)	490,000,000.00	490,000,000.00
	<u>2,373,352,000.00</u>	<u>1,088,959,554.22</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六(21))		
质押借款	1,883,352,000.00	-
抵押及保证借款	490,000,000.00	142,017,074.49
	<u>-</u>	<u>946,942,479.73</u>

- (a)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银行质押借款 1,883,352,000.00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598,959,554.22 元)系由以下质押物提供质押保证：

比利时邦奇所持有的全部香港邦奇股权以及香港邦奇所持有的部分南京邦奇股权。

比利时邦奇的所有应收账款、向银行的提款权以及任何银行账户期末结余。

以上质押借款应于 2019 年 3 月至 2020 年 12 月按合同约定偿还。

本集团在本年度财务报表中已相应将该笔借款本金余额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详见附注二。

- (b)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抵押及保证借款 490,000,000.00 元系由账面价值为 208,410,428.53 元，原价为 216,842,338.67 元的房屋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附注六(8)、(9))以及账面价值为 97,687,986.30 元、原价为 100,709,264.55 元的 106,859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99,702,171.93 元、原价为 100,709,264.55 元)(附注六(8)、(11))作为抵押物，同时由银亿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自 2017 年 8 月 22 日至 2024 年 8 月 21 日止。利息每 3 个月支付一次，本金应于 2020 年 5 月至 2024 年 8 月按合同约定偿还。

本集团在本年度财务报表中已相应将该笔借款本金余额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详见附注二。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长期借款(续)

(c)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1.80%至 4.90%(2017 年 12 月 31 日：1.50%至 5.33%)。

(23) 长期应付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拆迁补助款	11,000,000.00	-
应付融资租赁款	-	100,503,183.9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附注六(21))	-	(51,472,960.05)
	<u>11,000,000.00</u>	<u>49,030,223.92</u>

(24) 预计负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产品质量 保证	<u>39,859,243.19</u>	<u>55,536,059.40</u>	<u>(68,084,660.17)</u>	<u>27,310,642.42</u>

(25) 递延收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a)	<u>16,806,203.32</u>	<u>41,588,855.08</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递延收益(续)

(a) 政府补助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差异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转入其他应付款	冲减固定资产	股权转让 (附注七(2))			
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增资扩建项目补贴	5,000,000.00	-	-	-	-	-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波邦奇 40 万套变速箱壳体智能工厂 项目补贴	-	3,510,000.00	-	-	-	-	3,51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专项资金项目补贴	3,000,000.00	-	-	-	-	-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法国 PPC 研发项目补贴	-	2,602,851.32	-	-	-	-	2,602,851.32	与资产相关
比利时邦奇 STS 项目补贴	-	1,877,952.00	-	-	-	-	1,883,352.00	与资产相关
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技术改造项目补贴	810,000.00	-	-	-	-	-	81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波邦奇 120 万套变速箱产能项目补贴	19,875,774.00	14,906,830.50	(34,782,604.50)	-	-	-	-	与资产相关
宁波邦奇塘渣费补贴	6,903,081.08	-	-	(6,903,081.08)	-	-	-	与资产相关
宁波凯启 80 万套壳体产能项目补贴	6,000,000.00	-	-	-	(6,000,000.00)	-	-	与资产相关
宁波恒晖 80 万套壳体产能项目补贴	-	5,525,300.00	-	-	(5,525,300.00)	-	-	与资产相关
	41,588,855.08	28,422,933.82	(34,782,604.50)	(6,903,081.08)	(11,525,300.00)	5,400.00	16,806,203.32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设定受益计划(a)	9,354,413.20	9,200,573.59
长期服务金(Jubilee Awards)	4,002,763.26	4,167,179.49
	<u>13,357,176.46</u>	<u>13,367,753.08</u>

(a) 设定受益计划

根据比利时当地法律的规定，本集团子公司比利时邦奇需要对已支付的设定提存计划缴款额确保最低回报率。因此，比利时邦奇的离职后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2018 年度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由外部独立精算师 NEXYAN Actuaries & Benefit Consultant 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计算。

(i) 比利时邦奇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如下：

	设定受益计划
2018 年 1 月 1 日	(9,200,573.59)
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当期服务成本	(10,995,792.38)
—利息净额	(39,648.2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负债重新计量损失	(577,227.67)
其他变动	
—企业缴费	11,512,174.40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53,345.70)
2018 年 12 月 31 日	<u>(9,354,413.20)</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a) 设定受益计划(续)

(ii) 比利时邦奇设定受益义务现值所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	1.70%
工资增长率	
—20 至 49 岁	1.00%
—50 至 64 岁	0.00%
离职率	
—20 至 34 岁	5.00%
—35 至 49 岁	2.00%
—50 至 59 岁	0.00%

死亡率 比利时 MR/FR 死亡率系数表向后平移五年

(iii) 比利时邦奇设定受益义务现值加权平均周期为 17 年。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162,090,612.38)	(5,978,384,487.55)
其他业务收入	(93,649,570.60)	(78,404,943.17)
	<u>(3,255,740,182.98)</u>	<u>(6,056,789,430.72)</u>
主营业务成本	2,237,186,688.83	4,115,627,595.36
其他业务成本	82,919,819.31	77,706,531.94
	<u>2,320,106,508.14</u>	<u>4,193,334,127.30</u>

(29) 税金及附加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房产税	4,758,034.53	1,361,544.60
印花税	2,474,175.74	1,798,230.10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73,244.25	577,292.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15,291.59	1,900,861.84
教育费附加	477,982.11	819,337.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8,654.74	557,149.16
残疾人保障金	4,720.00	-
	<u>10,322,102.96</u>	<u>7,014,415.41</u>

(30) 财务费用-净额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支出	114,675,584.16	93,289,966.78
减：资本化利息	(427,660.63)	(6,512,760.01)
利息费用	<u>114,247,923.53</u>	<u>86,777,206.77</u>
减：利息收入	(54,964,097.68)	(45,365,877.57)
汇兑损失	31,655,842.32	125,755,773.06
其他	8,364,524.41	2,607,959.02
	<u>99,304,192.58</u>	<u>169,775,061.28</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变动	(529,370,743.53)	(239,732,380.86)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2,433,094,084.28	3,980,699,023.96
职工薪酬费用	380,940,696.40	533,992,156.53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264,102,695.21	200,064,591.29
维护费	91,027,173.38	81,519,567.44
咨询服务费	82,428,870.42	91,613,577.30
租金	74,004,219.97	36,068,535.78
质保费	55,536,059.40	39,109,722.92
差旅费	41,812,435.57	52,584,184.47
能源费	38,456,234.88	33,874,362.08
保险费	19,442,116.48	15,522,080.07
餐厅费用	14,942,008.50	15,090,935.46
测试费	14,791,127.45	10,169,415.43
销售运费	14,569,916.07	25,730,810.46
会议费	8,907,669.14	8,844,224.34
招聘费	5,733,120.15	5,479,631.40
其他费用	44,204,477.06	51,215,744.73
	<u>3,054,622,160.83</u>	<u>4,941,846,182.80</u>

(32) 资产减值损失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商誉减值损失	937,346,523.39	-
坏账损失	92,436,733.11	-
存货跌价损失计提/(转回)	2,327,150.06	(1,477,089.38)
	<u>1,032,110,406.56</u>	<u>(1,477,089.38)</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税费返还	5,03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基金	3,973,500.00	-	与收益相关
法国 PPC 政府补助	524,240.94	-	与收益相关
南京邦奇产业扶持补贴	-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比利时邦奇研发项目补贴	-	4,075,051.90	与收益相关
海外投资项目补贴	-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邦奇塘渣费补贴	-	352,005.00	与收益相关
	<u>9,527,740.94</u>	<u>10,427,056.90</u>	

(34) 投资收益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长期股权投资转让收益(附注七(2)(a))	29,041,877.23	-
按权益法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	(1,611,768.58)	-
	<u>27,430,108.65</u>	<u>-</u>

(3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远期外汇买卖	-	53,734,957.73
	<u>-</u>	<u>53,734,957.73</u>

(36) 营业外收入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废品收入	585,857.22	869,860.81
保险赔款	397,133.01	1,325,264.84
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27,469.20	132,271.98
其他	654,994.13	5,495,585.66
	<u>1,665,453.56</u>	<u>7,822,983.29</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营业外支出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u>(258,341.20)</u>	<u>(76,930.87)</u>

(38) 所得税费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		
当期所得税	32,460,026.58	152,478,438.96
递延所得税	<u>(180,153,275.24)</u>	<u>(74,424,480.20)</u>
	<u>(147,693,248.66)</u>	<u>78,053,958.76</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亏损)/利润总额	<u>(902,114,493.68)</u>	<u>904,069,012.20</u>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201,309,613.17)	304,332,457.61
税率变动的的影响	(50,245,733.30)	-
非应纳税的收入	(112,850,314.83)	(160,781,833.95)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236,012,829.70	11,804,174.4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24,344.41)	-
当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2,356,629.87	8,413,227.06
汇算清缴差异	5,632,981.45	(9,637,988.0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6,865,683.97)	(22,919,508.55)
专利收入抵减政策变动影响		
2016 年度所得税费用并计入 2017 年度的金额	-	(53,156,569.86)
所得税费用	<u>(147,693,248.66)</u>	<u>78,053,958.76</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 现金流量表附注

(a) 将净(亏损)/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净(亏损)/利润	(754,421,245.02)	826,015,053.44
加：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转回)	94,763,883.17	(1,477,089.38)
商誉减值损失计提	937,346,523.39	-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5,066,291.99	-
固定资产折旧	204,375,706.61	119,840,067.97
无形资产摊销	85,855,866.46	79,955,782.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7,232.36	268,741.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	91,647.68	(55,341.1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53,734,957.73
财务费用	67,743,397.08	41,411,329.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06,010,934.05)	(61,179,655.23)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74,142,341.19)	(13,244,824.97)
存货的增加	(731,750,197.56)	(573,016,562.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	655,973,794.45	(1,332,148,398.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增加	(445,267,346.01)	390,096,832.80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59,817,720.64)</u>	<u>(469,799,107.13)</u>

(b)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u>-</u>	<u>122,805,062.56</u>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265,664,559.94	431,251,957.8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31,251,957.84	118,198,412.5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增加额	<u>(165,587,397.90)</u>	<u>313,053,545.29</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 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d)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附注六(1))	266,910,536.73	432,497,934.63
减：受到限制的存款	-	-
受到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1,245,976.79	1,245,976.79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65,664,559.94</u>	<u>431,251,957.84</u>

(e)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于 2018 年 7 月 3 日，本公司将拥有的宁波恒晖 100%的股权全部转让予银亿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本公司将拥有的宁波凯启 100%的股权全部转让予宁波凯威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处置日有关信息分别列示如下：

	宁波凯启	宁波恒晖	合计
处置价格	45,000,000.00	210,000.00	45,210,000.00
处置收到的现金和 现金等价物	45,000,000.00	210,000.00	45,210,000.00
减：被处置公司持有 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249,356.06	175,198.51	10,424,554.57
处置收到的现金净额	<u>34,750,643.94</u>	<u>34,801.49</u>	<u>34,785,445.43</u>

2018 年度处置子公司
于处置日的净资产

	宁波凯启	宁波恒晖	合计
流动资产	701,965,337.34	75,051,494.29	777,016,831.63
非流动资产	186,075,839.52	13,713,943.94	199,789,783.46
流动负债	(783,926,556.03)	(86,227,992.89)	(870,154,548.92)
非流动负债	(84,958,643.40)	(5,525,300.00)	(90,483,943.40)
合计	<u>19,155,977.43</u>	<u>(2,987,854.66)</u>	<u>16,168,122.77</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 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f)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维护费	91,027,173.38	81,519,567.44
咨询服务费	82,428,870.42	90,815,301.86
租金	74,004,219.97	36,068,535.78
差旅费	41,812,435.57	52,584,184.47
能源费	38,456,234.88	33,874,362.08
保险费	19,442,116.48	15,522,080.07
餐厅费用	14,942,008.50	15,090,935.46
测试费	14,791,127.45	10,169,415.43
运费	14,569,916.07	25,256,985.46
会议费	8,907,669.14	8,844,224.34
招聘费	5,733,120.15	5,479,631.40
关联方往来款	-	214,180,689.88
其他	7,846,866.19	22,710,978.30
	<u>413,961,758.20</u>	<u>612,116,891.97</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a) 2018 年度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	取得时点	购买成本 (欧元)	取得的 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 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 被购买方的 净利润/(亏损)
Apojee Group	2018年2月14日	10,750,000.00	100%	现金支付	2018年2月14日	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书》并取得控制权。	5,630,507.76	543,369.29
比利时 LEV	2018年4月23日	284,661.97	100%	现金支付	2018年4月23日	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书》并取得控制权。	-	(1,820.59)
德国 Tekshift	2018年7月19日	710,578.57	100%	现金支付	2018年7月19日	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书》并取得控制权。	-	(9,920.33)

(b) 合并成本以及商誉的确认情况如下:

合并成本—	Apojee Group (欧元)	比利时 LEV (欧元)	德国 Tekshift (欧元)	合计
现金	10,750,000.00	284,661.97	710,578.57	11,745,240.54
减: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232,195.33	284,661.97	292,378.57	3,809,235.87
商誉	7,517,804.67	-	418,200.00	7,936,004.67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c)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的资产和负债情况列示如下：

Apojee Group

	购买日公允价值 (欧元)	购买日账面价值 (欧元)
货币资金	2,046,290.56	2,046,290.56
应收账款	2,129,960.48	2,129,960.48
其他应收款	657,734.26	657,734.26
存货	258,884.23	258,884.23
其他流动资产	7,286.75	7,286.75
固定资产	1,280,218.86	1,280,218.86
无形资产	27,702.16	27,702.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618.54	94,618.54
应付账款	(1,962,888.71)	(1,962,888.71)
应交税金	575,605.09	575,605.09
其他流动负债	(454,160.21)	(454,160.21)
长期借款	(1,429,056.68)	(1,429,056.68)
取得的净资产	<u>3,232,195.33</u>	<u>3,232,195.33</u>
以现金支付的对价		10,750,000.00
减：取得的被收购子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u>2,046,290.56</u>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u>8,703,709.44</u>

比利时 LEV

	购买日公允价值 (欧元)	购买日账面价值 (欧元)
货币资金	<u>284,661.97</u>	<u>284,661.97</u>
取得的净资产	<u>284,661.97</u>	<u>284,661.97</u>
以现金支付的对价		284,661.97
减：取得的被收购子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u>284,661.97</u>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u>-</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c)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的资产和负债情况列示如下(续):

德国 Tekshift

	购买日公允价值 (欧元)	购买日账面价值 (欧元)
货币资金	213,745.90	213,745.90
应收账款	123,267.60	123,267.60
其他应收款	500.00	500.00
预付款项	8,191.54	8,191.54
长期应收款	6,150.00	6,150.00
固定资产	139,835.00	139,835.00
无形资产	2,195.00	2,195.00
减：短期借款	(67,211.14)	(67,211.14)
应付账款	(110,932.11)	(110,932.11)
应付职工薪酬	(293.75)	(293.75)
应交税金	(16,069.47)	(16,069.47)
其他应付款	(7,000.00)	(7,000.00)
取得的净资产	<u>292,378.57</u>	<u>292,378.57</u>
以现金支付的对价		710,578.57
减：取得的被收购子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u>213,745.90</u>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u>496,832.67</u>

(2) 处置子公司

于 2018 年 7 月 3 日，本公司将拥有的宁波恒晖 100% 的股权全部转让予银亿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本公司将拥有的宁波凯启 100% 的股权全部转让予宁波凯威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2) 处置子公司(续)

(a) 本年度处置子公司的相关信息汇总如下:

子公司名称	处置价款	处置比例	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宁波恒晖	210,000.00	100%	现金支付	2018 年 7 月 3 日	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并丧失控制权。	25,844,022.57
宁波凯启	45,000,000.00	100%	现金支付	2018 年 8 月 29 日	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并丧失控制权。	3,197,854.66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2) 处置子公司

(b) 处置损益以及相关现金流量信息如下：

(i) 宁波恒晖

处置损益计算如下：

	金额
处置价格	210,000.00
减：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的宁波恒晖净资产份额	<u>(2,987,854.66)</u>
处置产生的投资收益	<u>3,197,854.66</u>

(ii) 宁波凯启

处置损益计算如下：

	金额
处置价格	45,000,000.00
减：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的宁波凯启净资产份额	<u>19,155,977.43</u>
处置产生的投资收益	<u>25,844,022.57</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香港亿圣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	-	设立
比利时邦奇	比利时	比利时	制造业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邦奇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邦奇	南京	南京	制造业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荷兰 DTI	荷兰	荷兰	投资控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荷兰邦奇	荷兰	荷兰	制造业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德国邦奇	德国	德国	制造业	-	100%	设立
宁波邦奇	中国	中国	制造业	49%	51%	设立
邦奇进出口	中国	中国	贸易	49%	51%	设立
法国 PPC	法国	法国	制造业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法国 SCI	法国	法国	制造业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德国 PPMU	德国	德国	制造业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比利时 LEV	比利时	比利时	制造业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德国 Tekshift	德国	德国	制造业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

合营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南京蔚邦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	制造业	否	50%	-

本集团于 2018 年度投资了位于中国南京的合营公司南京蔚邦传动技术有限公司，总投资额人民币 500 万元，占其总股本 50%，本集团对该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南京蔚邦传动技术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新能源汽车配件研发以及生产。

(3)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联营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Advancing Technologies B.V.	荷兰	荷兰	制造业	否	30%	-

本集团于 2017 年度投资了位于荷兰的联营公司 Advancing Technologies B.V.，总投资额 30 万欧元，占其总股本 30%，本集团对该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Advancing Technologies B.V.的主营业务为生产研发自行车用无级变速箱。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和子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银亿股份	甘肃	房地产开发、经营, 商品房销售; 物业管理; 装饰装修; 房屋租赁; 园林绿化; 建筑材料及装潢材料的批发、零售; 项目投资; 兴办实业, 汽车零部件的生产、研发和销售。

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为银亿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17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 12月31日
银亿股份	4,027,989,882.00	-	-	4,027,989,882.00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 12月31日
银亿股份	2,577,015,600.00	1,450,974,282.00	-	4,027,989,882.00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银亿股份	100%	100%	100%	100%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八。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与本集团的关系
银亿控股	受最终控股公司共同控制
银亿集团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共同控制
宁波保税区银亿商贸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共同控制
南京银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共同控制
宁波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共同控制
宁波恒晖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共同控制
宁波保税区凯启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共同控制
宁波银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共同控制
宁波荣耀置业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共同控制
南京蔚邦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4) 关联交易

(a) 利息收入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宁波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4,837,161.70	-
宁波凯启	3,304,144.93	-
宁波恒晖	1,696,965.99	-
南京银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36,893.34	-
	<u>50,875,165.96</u>	<u>-</u>

(b) 资金拆借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拆入—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u>33,790,000.00</u>	<u>-</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续)

(b) 资金拆借(续)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拆出—		
宁波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3,675,230.50	205,180,689.88
宁波凯启	40,000,000.00	-
宁波恒晖	31,650,050.90	-
南京银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9,000,000.00
	<u>275,325,281.40</u>	<u>214,180,689.88</u>

(c) 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宁波保税区银亿商贸有限公司	<u>1,280,000.00</u>	<u>2,016,000.00</u>

(d) 担保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银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宁波荣耀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8 年 2017 年	2021 年 2024 年	否
银亿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8 月 22 日	8 月 21 日	否
银亿股份	250,000,000.00	2019 年	2023 年	否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a) 其他应收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宁波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17,575,230.50	205,180,689.88
宁波凯启	163,556,775.47	-
宁波恒晖	61,650,050.00	-
南京银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南京蔚邦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1,135,013.90	-
	<u>652,917,069.87</u>	<u>214,180,689.88</u>

(b) 应收利息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宁波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863,342.25	-
宁波凯启	9,826,156.04	-
宁波恒晖	3,123,754.88	-
南京银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36,893.34	-
	<u>36,850,146.51</u>	<u>-</u>

(c) 其他应付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u>33,790,000.00</u>	<u>-</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机器与设备	390,301,356.91	995,695,238.96
其他	10,445,572.42	6,440,002.82
	<u>400,746,929.33</u>	<u>1,002,135,241.78</u>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56,186,399.89	69,410,132.75
一到二年	50,957,881.17	35,084,989.56
二到三年	45,807,263.15	30,857,387.74
三年以上	394,008,540.71	257,365,521.25
	<u>546,960,084.92</u>	<u>392,718,031.30</u>

十一 租赁

本集团通过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附注六(9)(a))，未来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01,982.33	49,038,317.09
一到二年	-	56,597,524.15
	<u>101,982.33</u>	<u>105,635,841.24</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确认的融资费用余额为 37,243.29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5,132,657.27 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及比利时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及欧元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欧元及美元)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内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欧元项目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399,762.76	4,366.16	-	2,404,128.9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654,719.18	-	-	4,654,719.18
	<u>7,054,481.94</u>	<u>4,366.16</u>	<u>-</u>	<u>7,058,848.10</u>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05,926,046.35	-	-	305,926,046.3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6,278,334.40	26,299,066.41	-	92,577,400.81
	<u>372,204,380.75</u>	<u>26,299,066.41</u>	<u>-</u>	<u>398,503,447.16</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a) 外汇风险(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欧元项目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598,529.63	3,527.49	-	6,602,057.12
应收账款	<u>222,781,561.22</u>	<u>-</u>	<u>-</u>	<u>222,781,561.22</u>
	<u>229,380,090.85</u>	<u>3,527.49</u>	<u>-</u>	<u>229,383,618.34</u>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26,334,967.61	668,265.70	-	527,003,233.31
应付账款	1,634,501,287.90	10,930,394.67	4,069,996.16	1,649,501,678.73
应付利息	<u>906,021.74</u>	<u>5,513.17</u>	<u>-</u>	<u>911,534.91</u>
	<u>2,161,742,277.25</u>	<u>11,604,173.54</u>	<u>4,069,996.16</u>	<u>2,177,416,446.95</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外币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 146,102,462.15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约 194,803,282.86 元)，减少或增加其他综合收益约 54,885,551.88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约 93,229,936.27 元)。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利率互换合约使浮动利率转换为固定利率的借款金额为欧元 200,000,000.00 (折合人民币 1,569,460,000.00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欧元 80,000,000.00、折合人民币 624,184,000.00 元)。

十二 金融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b) 利率风险(续)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3,860,944.12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约 3,204,755.71 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合同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1,568,190,516.13	-	-	-	1,568,190,516.13
应付账款	981,148,718.37	-	-	-	981,148,718.37
其他应付款	445,117,667.85	-	-	-	445,117,667.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76,608,629.50	-	-	-	2,376,608,629.50
	<u>5,371,065,531.85</u>	-	-	-	<u>5,371,065,531.85</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1,592,959,755.57	-	-	-	-	1,592,959,755.57
应付账款	1,191,214,608.85	-	-	-	-	1,191,214,608.85
其他应付款	143,805,894.26	37,115,974.89	65,020,505.30	11,609,643.84	-	257,552,018.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3,490,034.54	-	-	-	-	193,490,034.54
长期借款	-	142,017,074.49	608,925,405.24	196,000,000.00	-	946,942,479.73
长期应付款	-	49,030,223.92	-	-	-	49,030,223.92
	<u>3,121,470,293.22</u>	<u>228,163,273.30</u>	<u>673,945,910.54</u>	<u>207,609,643.84</u>	<u>-</u>	<u>4,231,189,120.90</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和长期应付款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四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比率监控资本。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比率列示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比率	<u>41.55%</u>	<u>35.94%</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其他应收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	374,683,713.65	44,972,847.77
应收利息	8,478,750.00	-
财政补贴款	2,459,000.00	-
	<u>385,621,463.65</u>	<u>44,972,847.77</u>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340,672,017.89	44,972,847.77
一到二年	44,949,445.76	-
	<u>385,621,463.65</u>	<u>44,972,847.77</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龄一到二年的其他应收款为关联方往来款。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其他应收款无回收风险，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2) 长期股权投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香港亿圣	7,110,239,006.07	7,110,239,006.07
宁波邦奇	387,110,094.91	790,020,601.86
邦奇进出口	590,450.00	1,205,000.00
宁波凯启	-	45,000,000.00
宁波恒辉	-	210,000.00
	<u>7,497,939,550.98</u>	<u>7,946,674,607.93</u>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738,696.61)	-
	<u>7,487,200,854.37</u>	<u>7,946,674,607.93</u>

(3) 短期借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及保证借款(附注六 (15)(b))	<u>250,000,000.00</u>	<u>-</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付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关联方往来款	100,164,943.05	469,285,450.00
应付利息	6,729,166.68	-
应付审计费	1,460,000.00	1,470,000.00
	<u>108,354,109.73</u>	<u>470,755,450.00</u>

(5) 财务费用-净额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费用	12,468,750.01	19,192,641.14
减：利息收入	(12,282,803.90)	(42,027,636.87)
汇兑损失	(328.12)	49,424,817.35
其他	3,961.20	7,658.29
	<u>189,579.19</u>	<u>26,597,479.91</u>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230,872.00)	55,341.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9,527,740.94	10,427,056.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37,984.36	7,690,711.31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29,041,877.23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3,179,162.01)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53,734,957.73)
	<u>39,976,730.53</u>	<u>(38,741,010.42)</u>
所得税影响额	(2,733,713.33)	8,776,870.81
专利收入抵减政策变动影响 2016 年度所得税费用并计入 2017 年度的金额	-	53,156,569.86
	<u>37,243,017.20</u>	<u>23,192,430.25</u>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